

这是一个错误

从叫『樱桃』的那一天。

其实那不是樱桃，而是内心的涌动，是欲望

因为没有得到，所以永无安宁。

恰似樱桃，一旦摘下来，含在嘴里，滋味不过如此……

面对欲望，如何坚守失忆的『北漂爱情』……

樱桃譜

一盈◎著

南海出版公司

MING TAO QIU
明桃秋

櫻桃錯

一盈◎著

南海出版公司

2007·海口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樱桃错/一盈著. -海口: 南海出版公司, 2007.1

ISBN 7 - 5442 - 3574 - 2

I. 樱... II. 一...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
IV. 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115996 号

YING TAO CUO

樱 桃 错

作 者 一 盈

责任编辑 刘一民 廖思拍

出版发行 南海出版公司 电话 (0898) 66568511

社 址 海南省海口市海秀中路 51 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 570206

电子信箱 nanhaicbgs@yahoo.com.cn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市红星黄佳印刷厂

开 本 650 × 960 毫米 1/16

印 张 19.25

字 数 270 千

版 次 2007 年 1 月第 1 版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7 - 5442 - 3574 - 2

定 价 25.00 元

南海版图书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

作者简介



一盈，70年代末女子，曾游转于公司、报业、杂志。现卖文为生，简单生活。
相信佛在心中，讨厌一切形式主义。
曾出版《漂亮妈妈手记》、《玉泡泡》。散文、小小说散见于《<读者>原创》、《爱人》等杂志中。

策 划：九州沃土<http://www.u2read.com>

责任编辑：刘一民 廖思拍

装帧设计： 大家设计工作室
010-84803033 李宁

南海出版公司同类图书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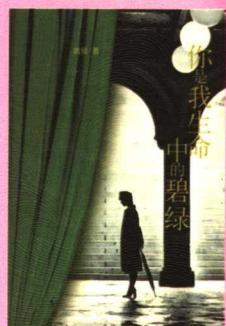
《华丽交锋》



《两生花》



《你还欠我一个拥抱》



《你是我生命中的碧绿》

更多资讯欢迎登录<http://www.u2read.com>

此为试读, 需要完整PDF请访问: www.ertongbook.com

第一部 雪国

下雪时，一定要小心，因为谁也不知道污浊在哪里。

我们是在下头场雪时到来。那天，他捧着雪花对我笑说：“亲爱的，好运气，瑞雪兆丰年。”我信了，我相信一切美好的预言。

但是，在冷漠的雪国里，我们没有收获什么，反倒是许多珍贵的东西，像细沙般从指缝“沙沙”流逝。我们看到了，听到了，我们想紧紧地握住，牢牢抓紧，但一切努力都是徒劳。

第二部 杰蕊

我很喜欢别人叫我“杰蕊”。

“杰蕊”，便是“Cherry”，是英文里的樱桃。杰蕊比樱桃好听多了，“杰”是一个厚重的鼻音，“蕊”是一个漂亮的卷舌音。当听到鬼佬们用大大咧咧的美式腔调发出“Cherry”这个音时，我觉得自己的身份明显高尚了许多，笑容也随之矜持不少。

是否很贱？是的。不过不用嘲笑我，这样的贱骨很多人都有，或许你也不例外。

第三部 小玫

小玫是我们的女儿，是最纯美的雪莲花。一年前初到束河时，她还是个天天含着安抚奶嘴、被我用背带五花大绑捆在背上的婴儿；如今，她已经可以飞快地与歪歪追逐在大石桥上、四方街里，甚至崎岖的野径中。不知是基因使然，还是因为大自然的熏陶，她越来越野性十足，小小的身躯里翻腾着桀骜不驯的血液。

我不迷信，但相信轮回，我认为小玫一定是玫姆的轮回。上辈子我们没有好好相处，今生一定要相亲相爱。

从束河说起



不知不觉中，我和加贝在束河停留已经一年了。

如果你喜欢张艺谋，看过他的《千里走单骑》，那么对于这个地名，一定不会陌生。

束河是丽江边上的一个古镇，也是茶马古道上的重要驿站。如今这里已经听不到古老沧桑的马铃声，也看不见身材精瘦、面容坚忍的马帮人。但这里依然有最纯粹的蓝天，明亮的高原阳光，清澈的雪山流水，斑斓光洁的五彩石巷。还有沉默神秘的纳西老人，穿着“披星戴月”的传统民族装，佝偻着腰，慢慢走进百年老屋、千年老巷。

曾经，我们也是行走在路上的人，但束河，却让我们停下了。

挺过最冰冷的寒冬，渐渐地，我们的生意好了一些。我们的生意，是一个小酒吧，酒吧的名字来源于古老的歌词：

有人说，高原的湖水
是躺在地球表面的一滴眼泪；
那么说，我枕畔的眼泪
便是挂在你心头的一面湖水。

我们见过那滴眼泪，我们的心中，也有一面湖水，所以我们给酒吧取名“心湖”。

心湖濒临一道终年流淌、清澈见底的溪水。水来自不远处的玉龙雪山，因为是雪山融水，所以冰凉透彻。夏天，我们会用竹篓盛满啤酒与饮料，从窗户外吊进溪水中冰镇；冬天，我们会在窗户下方的船形花槽里埋上花籽，待来年春天时，花槽便成了花船，似乎会顺着淙淙溪水，驶向远方。

心湖的视野很好，正对玉龙雪山。玉龙雪山当然不是中国最高的雪山，但在我眼中，它却是最美的——高耸，亲切，冰清玉洁而不绝世独立。黎明或是黄昏，淡蓝色的坚冰会把阳光折射出彩虹一般的七彩光。

生意清淡时，我们和一些朋友上山采雪莲。前些天，在爬到牦牛坪上方的一道山谷时，眼前惊现一道宽阔清浅的冰河。因为向阳，冰河两岸竟然绿茵如梦，热闹的小雏菊如星星般点缀在绿茵上，那份至美、至暖、至静，差点让人精神恍惚，神经错乱。一个从事行为艺术的女朋友当即脱光衣服，打散长发，勇敢地躺在零度以下的冰水中，沉醉地闭上眼睛……

待她神智恢复正常后，她哆嗦着说，这是她最圣洁的艺术作品，作品名字叫“冰祭”。

束河有很多疯狂的艺术家、颓废的文人、失败的商人，甚至看破红尘的出家人。相比之下，我和加贝算是最正常的了。

我们有心湖。心湖不仅卖咖啡，还提供美味的餐饮。加贝喜欢做菜，视烹饪为艺术。一个洋葱、两个青椒、几只鸡蛋，在他手中很快就能成为一盘缤纷美味的佳肴。加贝的招牌菜是铜锅饭。用当地的黑铜罐，盛半罐生米，加入腊肠、腊肉、香菇、青椒、料酒等各种食材和调料，然后注入大半罐水，放在火上焖半个小时，打开后，浓香扑鼻，鲜糯淳美。

每当加贝做铜锅饭时，歪歪总会溜至厨房，兴奋地在他腿边撒欢。歪歪是只沙皮狗，一年前抱来时，它还只有两个拳头般大小，如今又肥又壮实，两只乌溜漆黑的眼睛总是定定地望着人，似乎在



问“为什么”，所以我们给它取名“WHY”。叫习惯了，便成了“歪歪”。

歪歪的生活幸福极了。束河人心恬淡，阳光充沛，家家户户的猫狗都自由自在地在蓝天白云下快乐嬉戏。饿了，会不知羞地吃百家饭；困了，便霸道地躺在道路中央晒太阳。所以，常听到有游客说：“下辈子，做一条在束河阳光下快乐晒暖儿的狗。”

除了心湖与歪歪，我们最宝贝的财富便是小玫。她是我们的女儿，是最纯美的雪莲花。一年前初到束河时，她还是个天天含着安抚奶嘴、被我用背带五花大绑捆在背上的婴儿，如今，她已经可以飞快地与歪歪追逐在大石桥上、四方街里，甚至崎岖的野径中。不知是基因使然，还是因为大自然的熏陶，她越来越野性十足，小小的身躯里翻腾着桀骜不驯的血液。

小玫与动物“臭味相投”，经常看到一堆猫狗像保镖似的前呼后拥在她四周。有一次，我竟然看到她骑在一头巨型雪獒身上，淘气地揪住它的耳朵，而这只剽悍巨兽，竟然一脸温顺得意状，如同她忠实的奴隶。

有时，我也很为她担心。她太野了、太美了、太纯了、太真了，这个世界只适合中庸，容不下极致。太好、太坏、太恶、太善，最终都会被伤害。

于是，我们决定哪儿也不去了，因为，我们都是极致的。

平静如水的日子，常常令人想到地老天荒。

清晨，我带歪歪去集市上买菜。高原的青菜，因为享受了太多的阳光，颜色青碧得要满溢出来。买完菜，我喜欢带回一把挂着露珠的马蹄莲。我始终认为，马蹄莲也是极致的，有极致的颜色与姿态。我们的心湖有很多黑陶花罐，从香格里拉的藏人家中买来的，特别适合插这种极致的植物。

白天，我们多半是忙碌的。有客人时，我和加贝便招待客人；没客人时，我看书，做家务，听音乐，加贝则坐在店门口安安静静地画T恤。

加贝喜欢画画，以前他总是画黑白两色，如今，可能束河的阳

光穿透了他阴郁的心，他的笔下越来越多地呈现出阳光灿烂、色彩明亮的画面。我很欣慰，通过画，我看到了他日渐温暖的内心世界。

傍晚，是散步时间，我们常常带着小玫与歪歪爬上不远处的小山坡。山坡上有一株上百年的野苹果树，苍硬遒劲，亭亭如盖。“苹果”寓意“平安”，所以，我们总会坐在这份“平安”下，眺望远方的玉龙雪山……

“加贝，我是谁？”我每天都会问他这样的问题。

“樱桃，我知道，你是樱桃。”

“我是樱桃，那么你是谁？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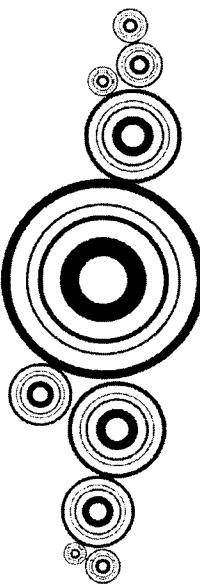
加贝眯起眼睛，一侧嘴角轻轻上挑，清秀的脸上定格为他那经典的、略带嘲讽的“加贝式”微笑。他用力地想，费劲地想，最终，他亦会笑着说：“我是贺加贝。”

第一次听到他准确地说出我俩的名字时，我喜极而泣。因为医生曾经断言：加贝这一生将不会认识任何人，记起任何事。

事实证明，医生错了。

在这世界上，有那么一些人，有那么一些事，是永远不会被忘记的，因为它们已经化作一面湖水，深藏在你心中。

我们心中的湖水，还是从五年前说起吧——



雪

第一部

国

1

如果没有记错的话，那一定是个傍晚，华灯初上。

当我费力地推开庞大沉重的玻璃门时，脑门上立刻被飘来的一片凉凉的东西沾上了。

我愣住了。停住脚步，仰望头顶这片阴郁的天。天，低低的，沉沉的，被一种混合了苍白与炭黑的水彩重重涂抹，苍灰色，如同一块湿淋淋的旧抹布。

但是，在这块旧抹布上，细细碎碎闪烁着漫天剔透的精灵。

我伸出手，一片精灵飘飘洒洒落入掌心，旋即化作一枚清亮的水滴。

雪！

我的呼吸凝滞了，好半天才缓过神来，一把揪过身后如骆驼般背负满身行李的贺加贝。“看！”我伸手指向天空。

“什么？”他放下手中行李，前跨两步，朝天空仰起脑袋。

雪，纷纷扬扬起舞着，漫卷着，让面前这个粗糙的大都市，不小心暴露了它骨子里的风花雪月。

加贝扭过头，冲我微笑。这时，他凌乱的长发上已经披挂了许多雪花，雪王子一般。“樱桃，好运气，瑞雪兆丰年呢！”说着，他冲我眨眨眼睛，张开双臂。

我笑着扑上前，踮起脚尖紧紧钩住他的脖子。

身后，正是北京站那个巍峨的宫殿。茫茫白雪中，这座宫殿静默着冷冷地俯瞰着雪国中的芸芸众生。

.....

许多年后，当我在电影院里看陈可辛导演的《如果·爱》时，禁不住泪如雨下。同样的雪国，同样的严寒，同样的窘迫，同样的挣扎，同样的爱情，只不过，物是人非了。

如果爱过，就不要错过。可这世上，有多少爱，被错过了？

那年，我二十二岁。

二十二岁之前的我，常为减肥犯愁；二十二岁之后，我的身材像被风沙抽干的木乃伊，飞速风干消瘦。

消瘦，很多情况下并不关乎胃口或健康，它是因为欲念。看那时的照片，我婴儿肥的圆脸越来越尖，细长的眼睛越来越大。因为焦灼，眼神警觉并熠熠发亮，猫眼一般。

对于没有得到的东西，我一向怀有极强烈的好奇心与欲望。正如我把自己的原名“陶影”反过来叫成“樱桃”，仅仅是因为我从来没有见过樱桃这么简单一样。北京，在我二十二岁的心中，也是一枚光灿夺目的樱桃，因为遥不可及，所以分外渴望。

说到底，选择北京，倒是因为一个非常浪漫的初衷。

那天，我不小心读到郁达夫的散文《故都的秋》。当读到“在南方每年到了秋天，总要想起陶然亭的芦花，钓鱼台的柳影，西山的虫唱，玉泉的夜月，潭柘寺的钟声……”时，我突然一阵气短，仿佛一幅大气磅礴的中国山水画，正在面前徐徐展开。

事实上，北京早已经没有了芦花虫唱；月亮在满城辉煌的灯火面前，也羞愧得黯然失色；潭柘寺的钟声倒还在响，只不过，每响一声，你得付出一个大洋。

但我不知道，知道了也不在乎。对于野心勃勃的女子来说，外面的世界永远精彩。至于它无奈不无奈，得去了之后才知道。

决定作出之后，我甚至没有同加贝商量。事实上也根本无需和他商量。他是一个没有意见的男人，对于我的决定，永远举双手赞成，并且永远像仆人一般紧随我左右。我很奇怪二十一世纪了，竟然还有如此“桑丘”式的男人，更有意思的是，这个“桑丘”还是人们眼中的艺术家。

关于我与贺加贝的恋爱，身边一百个人中会有一百零一个不赞成。在他们眼中，留着长发、目光懒散、宽大的粗布裤子上经常溅着油彩点子的艺术生贺加贝，永远不会“执子之手，与子偕老”，女人们即便有闭月羞花之容貌也会被无情抛弃。更何况，我的脸蛋

别说猎雁捕鱼了，就连让“君子好逑”的标准都谈不上。

“据说，高更的老婆是个弃妇，他在塔希提岛玩弄过的女人不计其数；毕加索有十一个情人，两个为他发疯，三个为他自杀；凡·高痴迷乱伦、嫖妓，甚至为一个妓女割耳……”好长一阵子，宿舍里最热门的书便是《艺术大师们的私人生活》。白天，她们边嗑瓜子边用手指蘸着唾沫翻书；夜里卧谈会上，她们欲火中烧地温习、咀嚼大师们的变态爱情，并时不时轻笑着提醒我：“樱桃，你要小心啊！”

每每听到这样的话，黑暗中，我便冷笑一声。

三年，其实也就是一眨眼间。在整整三个三百六十五天里，我饶有兴趣地看着她们一个接一个、一遍接一遍地沦为“弃妇”，而我的爱情小鸟，不仅没有飞走，还大有筑巢安家之势。

我想我的心态有些阴暗。每当这些“弃妇”们一哭二闹三上吊时，我总会挺身而出，语重心长地当起“爱情专家”。我告诉她们：假如生活欺骗了你，不要悲伤，也不要哭泣。相信吧，那快乐的日子就在前方等着你……

性情泼辣一点的，便会怒骂：“男人没一个好东西！”“对，普希金就是头号大骗子！”我忙不迭地点头，心里却几乎笑岔气。

性情柔弱一点的，往往凄然一笑：“不会有快乐了，我心已死去。”这时，我亦柔情似水：“心死不怕，身子不能死。身子是革命的本钱，所以，要吃饭，不要绝食……”

其实无论泼辣型还是柔弱型，她们几乎都为同样的问题困惑不解：“为什么连艺术家都能忠心耿耿，而我们的知识分子却朝三暮四？”这时，我便奇怪地反问：“谁说贺加贝是艺术家了？”

贺加贝不是艺术家，他只是一个颇有艺术气质的男生。他身上的艺术气质恰到好处：多一分会使我沦为“弃妇”，少一分则会令爱情如左手摸右手般乏味。

加贝是一个“校园歌手”。如今，这个名词听起来已经有些像古董了，但在那个单纯的年代，它带给女生们太多浪漫与憧憬。

初次见到他，是在大二校元旦晚会上。那时，我还是一个浑身

充斥着文艺腔调的酸腐文学青年，我准备的节目是自己的杀手锏：《临街的窗》。

是谁把琴声弄起，又撩拨我旅人的心绪？
 是谁把鸽子放飞，又收回我多情的私语？
 是谁在屋内轻笑？是谁在窗外偷瞧？
 我的姑娘啊，把你的窗帘收起。
 厚厚的窗幔啊，挡不住的眼光在叹息。

这是我最得意的诗，曾经发表在《中华诗刊》上。为了“一鸣惊人”，我天天面对宿舍的穿衣镜，声情并茂地排练朗诵，几乎提前听到了排山倒海般的掌声与一吨吨暗恋的情书。

然而，我的野心落空了。排在我节目前的是一个男生吉他独奏，一首英文老歌“Moon River”。当那个男生束着长发，穿一件宽大的格子衬衫，懒洋洋地坐在麦克风前那一刹那，我内心的底气轰然崩溃。

男生的吉他很流畅，歌声也很动人。事实上，他的嗓音不见得完美，但他却唱出了歌的魂儿：

Moon River, wider than a mile
 am crossing you in style some day
 Oh, dream maker, you heart breaker
 Wherever you are going
 I am going your way

歌不长。短短两分钟，上千人的广场一直鸦雀无声，似乎每个人都正随着男生的歌声，快乐地渡过阴柔的月亮河……当男生起身鞠躬致谢时，惊天动地的掌声乍然爆发，人们挥舞着荧光棒，尖叫着、吹着哨子不让他下台。

于是，这个厚脸皮的男生就又坐了下来，抱着那把吉他，梦呓般一首接一首哼唱，若不是我恶狠狠走上台赶他，估计他能唱到晚会结束。

因为歌声能“绕梁三日”，所以诗歌朗诵的尴尬窘迫状，不细述也罢。

那个男生便是贺加贝，低我一届的广告设计系大专生。这个名字，令我刻骨铭心。

第二次见到贺加贝，已经是一个多月之后了。傍晚，我去上自习，在路过校园东侧那面湖水时，看到他正独自坐在湖畔的一棵相思树下，瘦削的背影被夕阳与树阴裁成一个落寞的剪影。

本打算快速走开，但脚步却被几缕丝线般的乐声绊住了。我扭过头，发现贺加贝正双手捂住一个小小的泥罐在吹，和着面前荡漾的湖水，声音低沉而哀怆。

我惊奇坏了，不相信一个泥罐也能发出声音，而脚也不由自主地被“丝线”收紧，不知不觉中，我竟然站到他面前。

“这是‘埙’。”看出我的来意，加贝朝我举起手中的罐。“罐”粗糙中暗含精致，泥土色，鼓鼓的肚子被规则地掏了几个洞眼，一抹苍绿淡淡地刷在罐身上，古朴又雅致。

“埙？”

“对，‘埙’是古老的乐器，最适合吹奏古曲与诗歌。”加贝解释，突然不好意思地问：“能否再把你的那首诗朗诵一遍？”

“诗？什么诗？”

“《临街的窗》。很美，很有古风，我一直想用‘埙’为它作伴奏。”话毕，他已经把埙举到唇边，认真地望着我。

我怔住。与其说被他愣头愣脑的请求怔住，不如说被他那双清澈的眼睛怔住。那是我生平第一次，也是最后一次见过那样的眼睛，黑得透亮，白得泛蓝。这样的眼睛，过于干净，干净得让人胆怯。

我答应了，事实上，也根本无法拒绝。